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吉建城〔2017〕91号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上报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控制漏损 省级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建委（住房城乡建设局）、公用局，长白山管委会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城镇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工作指南——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体系构建（试行）的通知》（建办城〔2017〕64号）要求，为加快推进城镇供水漏损控制工作，拟在省内选择具有一定工作基础的城市作为省级试点，现请各城市供水主管部门和供水企业抓紧组织填报表格，于10月27

日前将统计情况上报我厅。

联系人：宋海荣 张艳玲

电话：13610727698 13844899637

邮箱：sx889596@163.com

邮编：130022

- 附件：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城镇供水管网分区
计算管理工作指南——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体系构建
（试行）的通知
2. 吉林省 DMA 试点城市前期调研资料目录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年10月24日

